证券代码：002858　　证券简称：力盛体育　　公告编号：2024-022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2024］4255 号），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9,291.59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 -12,622.78 万元；母公司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 -12,025.19 万元。

鉴于 2023 年度业绩亏损，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公司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当满足的条件之一是“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根据（未来三年（2023 年 -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净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正值；

3、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鉴于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不满足上述法律法规、规则等相关规定中有关现金分红的条件，为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稳定发展，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3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不满足相关法律法规中规定的有关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 2023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同意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3、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858　　证券简称：力盛体育　　公告编号：2024-025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规范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有关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说明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由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深圳市悦动天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动天下”）之间存在部分必要的、合理的关联交易，预计 2024 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3,000 万元，主要交易类别涉及采购数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等。2023 年，公司实际发生软件及服务费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6.04 万元。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余星宇对该议案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议并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内容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及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悦动天下	数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等	市场定价	3,000	0	6.04
	小计			3,000	0	6.04
合计				3,000	0	6.04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悦动天下	数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等	市场定价	3,000	100%	318.21	2023-04-19
	合计	/	/	3,000	100%	318.21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预计存在较大差异是因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包含了双方发生业务的可能金额，包括已签署合同预计可能发生的金额、可能签署补充协议的金额以及尚未签署合同预计可能签署的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悦动天下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麻岭社区科技中一路 19 号赛百诺 GMP 厂房 B 栋 403

注册资本：811.2526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4 年 3 月 13 日

法定代表人：丁祐豪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从事互联网、移动互联网软件的开发和销售；手机软件的开发和销售；影视软件的开发和销售；从事广告业务（法律法规、规定需另行办理广告经营审批的，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游戏开发和运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体育活动赛事承办和举办。是一家专注运动健康生态链软硬件产品开发的高新技术企业。

财务数据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该公司的规模为：总资产 5,764.16 万元，净资产 3,649.60 万元，营业收入 1,404.14 万元，归母净利润 -2,887.06 万元。

（二）关联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悦动天下为公司的参股企业，公司董事余星宇先生为悦动天下董事长。

（三）履约能力分析

本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资信情况良好，根据其财务、经营状况情况分析，上述关联方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按市场化定价原则，交易遵循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视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与之签订协议，其结算方式为按协议规定进行结算。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悦动天下是一家专注运动健康生态链软硬件产品开发企业，在 AI 体育领域进行了大量的研发和技术上的沉淀积累，拥有多个体育数字化、科技化全国性品牌，可以从产品、研发、运营、营销等条线服务于公司“IP 引领 数字驱动”的数字体育平台化发展战略。因此，在双方互利和资源共享的前提下，公司与关联方必然会发生一些关联交易。公司向悦动天下采购数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等，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业务行为，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积极作用。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次关联交易议案予以事前审查，并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858　　证券简称：力盛体育　　公告编号：2024-020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力盛体育	股票代码	00285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力盛赛车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顾晓江	盛羽洁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 518 号 8 座 2 楼	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 518 号 8 座 2 楼	
传真	021-62362685	021-62362685	
电话	021-62418755	021-62418755	
电子信箱	ir@lsaisports.com	ir@lsaisports.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中国数字体育、全民健身的领跑者、领先的汽车运动运营服务商。2017 年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是“国家体育产业示范单位”、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专注于体育运动业务开展，以体育赛事经营、体育俱乐部经营、体育场馆经营、体育装备制造与销售与市场营销服务为主要经营业务。公司秉承诚实守信、创新求变的精神，以多元化的体育产业领域为发展方向，着眼未来，围绕“IP 引领、数字驱动”的长期发展战略持续布局业务版图，业务属性与体育产业、汽车工业、数字经济等行业与政策密切相关。

作为国内汽车运动领域标杆企业，公司凭借积累多年的丰富资源与经验优势，形成了以头部赛事 IP 为核心、赛车场和赛车队为载体，赛车技术改装、装备制造销售、汽车品牌营销服务为延伸的汽车运动全产业链业务闭环。拥有覆盖北京、上海、湖南的多功能专业赛车场，包括冰雪、硬地、越野等不同路况的品牌驾驶体验中心，面向大众休闲娱乐及赛车运动入门的卡丁车场馆等多层级体育场馆矩阵。与国际汽联、中汽摩联等国内外官方赛事组织方及知名品牌方均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持续独家运营国际汽联区域方程式系列锦标赛（F3/F4）、TCR Aisa/TCR China、CTCC 中国汽车场地职业联赛、CKC 中国卡丁车锦标赛等多项国际级、国家级赛事 IP，并孵化打造出天马论驾、中南赛车节、SEC 超级耐力锦标赛、SES 超级精英赛、GT 短程系列赛等多个具有影响力的原创自主品牌赛事。

随着国家体育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的出台与“全民健身”国家战略的进一步实施，公司立足未来，2021 年以“体育数字化”服务为切入点，从“小运动”迈向“大体育”，提出“IP 引领、数字驱动”的长期发展战略。围绕 IP、空间和数字化三大业务板块，聚焦“全民健身”、“体育教育”及“人工智能数字体育”三大赛道，结合数字化技术为各类体育运动探索更丰富的应用场景，着力打造数字体育平台建设及产业生态，为政府、城市、企事业单位、中小学校园和运动爱好者的体育数字化场景建设提供综合解决方案。坚持科技创新，加速形成全新产业结构下的新质生产力，不断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实现公司可持续跨越式发展。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 IP、空间和数字化三大板块进行业务拓展，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主要包括体育赛事经营、体育场馆经营、体育俱乐部经营、体育装备制造与销售、市场营销服务、数字体育。

1、IP 板块

赛事 IP 运营是公司的核心业务。公司专注体育产业尤其赛车领域多年，在产业链资源、技术优势和运营经验上均有深厚沉淀。拥有多个国际级、国家级头部赛事的独家运营推广资质及自主 IP，面向职业赛车手、赛车运动爱好者、青少年训练培养，构建从单一品牌基础赛事、公司原创的地方性赛事，到国家级、国际级职业赛事的金字塔阶梯式赛事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把握全球经济和体育市场机遇，积极发展线下赛事业务。其中，海外赛事拓展取得显著成效，多项洲际级赛事回归，如国际汽联区域方程式系列锦标赛（F3/F4）、雪邦 12 小时耐力赛、兰博基尼 Super Trofeo 亚洲超级挑战赛等，赛事影响力覆盖中东地区、大洋洲、东南亚地区等等多个国家和地区。运营举办世界级/洲际级/国家级/区域级赛事 20 项近百场赛事。取得 2024 年国际汽联 FE 电动方程式世界锦标赛上海站、2024 年国际汽联澳大利亚四级方程式锦标赛、2024 年中国公路摩托车锦标赛多项赛事 IP 的独家运营权，并顺利续约“TCR Asia”与“TCR China”及其旗下各区域赛事的独家赛事 IP 运营权，为 2028 年 [illegible]

证券代码：002858　　证券简称：力盛体育　　公告编号：2024-018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 518 号 8 座 2 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夏青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 2024 年 4 月 14 日以微信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董事林朝阳、董事曹杉、独立董事黄海燕、独立董事张桂森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员列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和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3 年工作情况，编写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3 年度工作的主要方面进行了回顾、总结，并依据经济形势的发展和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提出了公司 2024 年经营发展的指导思想和主要工作任务。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顾鸣杰先生、黄海燕先生、张桂森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股东大会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写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对公司独立董事提交的 2023 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了《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对报告中公司管理层对 2023 年度工作的回顾、总结及 2024 年经营发展的指导思想和主要工作任务提出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不满足相关法律法规中规定的有关现金分红的条件，为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稳定发展，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3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3）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也出具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鉴证报告、核查意见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审计报告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步披露。

8、审议通过《关于<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0）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同步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1）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均为关联董事，此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步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董事余星宇先生、顾晓江先生同时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12、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由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深圳市悦动天下科技有限公司之间存在部分必要的、合理的关联交易，预计 2024 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3,000 万元，主要交易类别涉及采购数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等。董事会认为该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正常发展的需要，具备必要性和公允性，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交易定价体现了公平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并一致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董事余星宇先生同时担任深圳市悦动天下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13、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董事会编制了《董事会对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对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14、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 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编制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15、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 2023 年度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在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认真自查论证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具备实施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资格。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年末净资产 20% 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17、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中期分红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 2024 年中期分红安排如下：

（一）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

1、公司在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2、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

（二）中期分红金额上限

以当时总股本为基数，派发现金红利总金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

为简化分红程序，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分红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办理此次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变更的内容以工商登记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19、审议通过《关于参股子公司深圳市悦动天下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参股子公司深圳市悦动天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动天下”）在 2023 年度业绩承诺期的业绩情况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审计报告（鹏盛审［2024］01000 号）。上述审计报告显示，悦动天下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 -2,887.06 万元。同时，依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悦动天下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证报告》天健审［2024］4263 号），悦动天下 202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114.54 万元（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更低），较 2023 年度业绩承诺指标 2,850 万元少 5,964.54 万元。悦动天下未完成 2023 年度的业绩承诺目标。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由悦动天下公司实际控制人胡茂伟按（当年承诺净利润 - 当年实现净利润）*25% 计算应补偿金额，对公司进行现金补偿并支付应补偿金额 15% 的违约金。公司将尽快办理相关追偿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董事余星宇先生同时担任深圳市悦动天下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参股子公司深圳市悦动天下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悦动天下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20、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6）。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4、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5、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858　　证券简称：力盛体育　　公告编号：2024-019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报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发出的《关于对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报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现将问询函内容及公司对问询函的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一、问询函内容

1、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0 亿元，同比下降 18.5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营业收入 1.40 亿元，同比下降 18.57%，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主要为体育赛事经营、体育场馆经营、体育装备制造与销售、市场营销服务等四类主营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运营专业赛车场 3 家，品牌体验中心 4 家，赛车联盟卡丁车连锁场馆 13 家。其中，其中力盛（武汉）赛车体验中心于 2023 年 8 月停止运营，现代 N 品牌体验中心于 2024 年 1 月正式开业，赛车联盟上海松江店于 2023 年 11 月停止运营，赛车联盟重庆龙湖时代天街店、武汉 WSK 卡丁车俱乐部、卡丁公园赛车联盟店 3 家为 2023 年 8 月至 2024 年 3 月期间新开业。除此之外，公司投建拟新增运营的第 4 条国际二级赛道“海南国际赛车场”处于建设中。具体情况如下：1）上海天马赛车场，2）北京中汽联赛车场，3）株洲国际赛车场，4）力盛（武汉）赛车体验中心、5）宝马驾驶体验中心、6）路虎湖州体验中心、7）路虎宁波体验中心、8）现代 N 品牌体验中心，9）赛车联盟–上海松江店，10）赛车联盟–株洲国际卡丁车场，11）赛车联盟–金华国际卡丁车场，12）赛车联盟–武汉南国店，13）赛车联盟–上海天马店，14）赛车联盟–慈溪金源店，15）赛车联盟–上海世博店，16）赛车联盟–北京中汽联卡丁车场，17）赛车联盟–南昌雷公坳店，18）赛车联盟–上海科体中心店，19）赛车联盟–重庆龙湖时代天街店，20）赛车联盟–武汉 WSK 卡丁车俱乐部、21）卡丁公园赛车联盟店。

其他方面，公司以国内领先的赛车俱乐部为载体，凭借行业内一流的赛车手、专业赛车、赛车改装机构及专家资源，高水准的工程技术人员及赛车改装团队、领先的赛车改装技术、能力与经验，以及 OMP/VECA/IAME 等多个国际赛车用品品牌的官方代理、国内领先的卡丁车制造和服务商等资质，同时依托多层级赛事 IP 体系及场馆矩阵的整体优势，为国内多项赛事、主要汽车及电动车厂商、体育文化、影视传媒等提供品牌推广和产品宣传等各类市场营销服务，包括赛车改装、赛车队运营、专业试乘试驾、车秀及发布、巡展路演、技术支持、品牌培训等服务内容。具体情况如下：1）车队运营服务东风风神马赫车队参加 CEC 中国汽车耐力锦标赛 2023 赛季 4 站比赛，获得厂商杯自主品牌混合动力 A 组年度冠年度、厂商杯自主品牌 A 组年度冠军；2）市场营销服务上汽大众、上汽 MG、东风风风神、智己汽车、广汽埃安、宝马（中国）、阿尔法罗密欧、法拉利、福特电马、安踏、现代汽车、路特斯等十余家品牌，活动共计 50 多场；3）生产及销售电动卡丁车、燃油卡丁车、其他娱乐车共计 3600 余台；4）“力盛赛车学校”赛车执照培训班共开办场地培训 27 期、方程式培训 1 期、飘移培训 4 期、卡丁车培训 3 期、共 380 余名学员顺利毕业。青少年卡丁车培训项目“超能卡卡”课程体系逐渐完善，并走出上海为全国各地青少年卡丁车爱好者及俱乐部输入专业的课程和服务。

3、数字化板块

公司数字化业务聚焦体育服务，主要围绕“全民健身”、“体育教育”、“人工智能数字体育”三大赛道，以“运动行为数字化”为核心技术研发目标，以“流量运营+数字服务”的双轮驱动模式，利用 APP 应用程序、AI+VR+IOT（物联网），实时传输等数字技术持续探索数字化运动领域，实现将运动行为数字化、运动设备数字化、运动空间数字化，形成云赛事系统和运动账户的数据服务，聚焦流量运营及能力服务，为政府、城市、企事业单位、中小学校园和运动爱好者的体育数字化场景建设提供综合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其中：

1）“运动银行”，以运动数字化服务能力和 AI 体育能力为城市和企事业单位提供运动数字化服务工具和平台，向广大社区及企事业单位提供健身的数字化场景建设。通过推广基于 SAAS+PAAS 的数字化解决方案，向 G 端、B 端和 C 端提供智慧运动器材+运动软件系统产品及整合服务；2）“AI 体育教育”，依托悦动圈国内领先的 AI 运动识别算法及–庞大的 AI 动作库，在“双减”背景下为中小学校园体育课的开展、学生体质监测以及体育中考等提供 AI 能力支撑。以 AI 体育课、AI 体测、校园赛事服务等体育教育数字化解决方案，为学校提供体育教学数字升级的工具和能力服务平台，形成学生体育锻炼电子档案，促进学生的健康发展。报告期内，“课外体育”平台服务超过千家学校；持续运营与国家体育总局体操管理中心共同推出的“啦啦操线上赛及啦啦操线上评级”，以 AI 识别方式为参与啦啦操线上赛的学生进行评分并颁发相应等级证书；持续推进与地方教育主管部门就体育中考测评系统的研发及测试，为地市考试院或招考办体育考评办法研究提供区域化 AI 技术支持，目前已服务包含岳阳在内多个地区体育中考，并在深圳等重点城